

晚明文化与 晚明艳情词研究

薛青涛 ◎ 著



新华出版社

本书为国家社会科学青年基金项目
“阳明心学与明中后期词新变研究”（项目号14CZW029）中期成果

晚明文化与 晚明艳情词研究

薛青涛 ◎ 著



新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晚明文化与晚明艳情词研究 / 薛青涛著. -- 北京 :

新华出版社, 2016.4

ISBN 978-7-5166-2444-9

I . ①晚… II . ①薛… III . ①词 (文学) — 诗词研究
— 中国 — 晚明 IV . ①I207.2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070310号

晚明文化与晚明艳情词研究

作 者：薛青涛

选题策划：鄢福路

封面设计：传 薪

责任编辑：赵怀志

责任校对：刘保利

责任印制：廖成华

出版发行：新华出版社

地 址：北京石景山区京原路8号 邮 编：100040

网 址：<http://www.xinhuapub.com> <http://press.xinhuanet.com>

经 销：新华书店

购书热线：010-63077122 中国新闻书店购书热线：010-63072012

印 刷：北京京华虎彩印刷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170mm × 240mm 印 数：1-1500册

印 张：15 字 数：261千字

版 次：2016年4月第一版 印 次：2016年4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978-7-5166-2444-9

定 价：48.00元

版权专有，侵权必究。如有质量问题，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010-63077101

序

青涛《晚明文化与晚明艳情词研究》一书即将出版，嘱我作序。我心中感慨万千。这个序，本应由我和青涛共同的老师刘扬忠先生来写，但刘老师已于去年作古。每每想起，不由得唏嘘不已。于是，便由我来写一点文字，纪念我们珍贵的师生情缘。

十多年前，青涛跟我读硕士研究生，专业是唐宋文学。因我主要研习词学的缘故，他也就将学习的主要方向放在了宋词方面。毕业后，到河南师范大学中文系工作，教中国古代文学课程。2008年，博士考入中国社会科学院，随我的博士后导师刘扬忠先生，进一步研习词学。博士论文便写的是明词。博士毕业后又回到河南师大工作，而后，又来陕西师范大学做博士后研究。青涛为人朴实诚恳，无有机心，做学问也是没有任何花花肠子。这是一种很难得的近乎“赤子之心”的品性，虽然在目下不一定合乎时俗，对他的工作和生活也不一定有好处，然而我却很喜欢。

青涛这部书，研究晚明艳情词。当今词学界，明词的研究已不再像一二十年前那么冷落，已出版了如张仲谋先生《明词史》等重要著作。但从一些具体角度分类研究的有分量的论著，似乎还未见到。因此，青涛选择艳情词进行专门的分类研究，应该说是很有意义的。

艳情词本是词的传统特色，但明代前期思想禁锢，遂使艳情词成为一种禁忌，人人避而不为。至晚明，才又重新复兴。这一落一起背后，有着复杂的意味。可以说，艳情词就是词衍化的一个重要风向标，对理学兴盛的明词，尤其如此。对其进行认真、细致的研究，使我们可以更清晰地看到明词发展演变的轨迹及其文化精神的演进。就这一点而言，其意义是不言而喻的。

本书因作者对材料很熟悉，所以分类很细，具体而有据。为了说明明代艳情词的发展，作者对明代艳情词数量及其在当时词作中所占的比重进行了认真的统计、计算：元末明初为16.8%，明前期为12%，晚明为23.58%，通过此数据，可以看到晚明艳情词于整个明代词而言，确实呈现出“复兴”之势。不仅如此，作者还对晚明不同时期艳情词的创作情况进行了分析，从正嘉间的

16.39%，到隆万间的19.07%，再到启祯间的27.94%，呈现出不断增长的态势。显然，晚明艳情词的发展也不是一蹴而就的，而是具有明显的阶段性。明词总量约有二万四千余首，若非花费一番功夫，是无法清晰揭示这一点的。

在此基础上，该书将晚明艳情词众多作品概括为两性之美、闺怨、艳遇相思三个主题，分别进行了细致的讨论，展示了其“琴瑟钟鼓之乐少”而“寤寐反侧之情多”的特点，可谓抓住了晚明艳情词的时代特质。值得注意的是，作者对晚明艳情词的研究并没有停留在表面，而是深入挖掘其作者所处的历史困境。一方面，他们觉醒之后，更在乎自身当下的生命之乐。这种乐，其实包括人生各种乐趣，道德之乐、功业之乐、声色之乐、山水之乐、隐逸之乐等等；但另一方面，晚明混乱的政治环境及社会风气又迫使他们不得不放弃传统功业之一面，走向自我放纵与适意。而国事日非的格局，又令他们不能安心于自我的世界，于是乎，他们的艳情词中也蕴含着有如晏几道那种“欲将沉醉换悲凉”（《阮郎归》（天边金掌露成霜））的苦楚与无奈。这使我们了解到，晚明艳情词并非完全是情欲放纵之后的产物，其实也是特定时空、特定人群人生苦闷情怀的变相书写，其复杂意味是颇为耐人寻味的。

明代世风、士风的转变，最高统治者及士人的声色之娱，重情思潮的出现与发展，“本色”之文学观的重新确认与自觉追求，这样一些重要的现象与思潮，是本书几个重要的关捩。作者抓住这样一些关键点来结构全书，十分到位。在这样的基础上谈晚明艳情词，自然就水到渠成，令人信服。

全稿思路清晰，文字中又渗透着作者的感情，不是冰冷刻板的叙述，因此可读性很强。

不过，需要指出的是，该书对晚明艳情词的艺术方面的分析，略显薄弱，虽然在分析具体词作时多有论及，但难免令人有零散之感，无法了解其整体达到的艺术高度。文学的研究，虽然社会文化等外围研究重要且必要，但文学本身特质的探究也不可忽视。以后若有机会修改，可增加专论晚明艳情词艺术的章节，以使全书更加完备、圆满。此外，“晚明”、“晚明词”等概念之时间范围的界定与阐述，或可再作进一步的斟酌。

无论如何，青涛这部书稿，是一项令人欣喜的成果。书稿付印之际，正值刘扬忠老师去世一周年，中国社科院文学所将举行刘老师的追思会。刘老师泉下有知，也当会感到欣慰吧！

刘锋焘

2016年春末，终南山下，积翠轩

目 录

绪 论.....	(1)
第一章 明前期世风的整肃与艳情词的沉寂	(14)
第一节 重整乾坤：明太祖整肃世风的举措	(14)
一、律法之约束	(16)
二、礼法的提倡	(18)
三、理学的推广	(20)
第二节 歌妓之禁：宣德初歌妓侑觞制度的废除	(25)
一、明代乐户制度下的歌妓	(26)
二、洪武后期歌妓之盛	(29)
三、宣德初年歌妓之禁	(32)
第三节 明前期艳情词的沉寂	(35)
一、元末明初艳情词概况	(35)
二、明前期对词体的批判	(41)
三、明前期艳情词的沉寂	(42)
第二章 明中叶世风的转变与晚明艳情词的演进	(47)
第一节 正、嘉间世风的转变	(47)
一、武宗、世宗的声色之好	(48)
二、正嘉士人的声色之娱	(52)
第二节 阳明心学思想的解放意义	(54)
一、“良知”为人人所具有.....	(55)
二、“良知”是判断一切是非的标准.....	(58)
三、“七情”乃人心合有.....	(59)
第三节 晚明“词为艳科”观念的重新确立	(62)
一、“艳体”为词体之“本色”	(63)

二、“艳情”与伦常之情相通.....	(65)
三、词以婉丽流畅为正宗	(68)
第四节 晚明艳情词的兴盛及其演进历程	(70)
一、晚明艳情词概观	(76)
二、晚明艳情词的演进历程	(79)
第三章 晚明艳情词主题之一：“子宋与姜齐”之美.....	(82)
第一节 “浅颦轻笑最嫣然”：女性容色之美.....	(83)
一、“有美佳人颜似玉”：容貌之美	(84)
二、“盈盈最是多风致”：情态之美	(93)
第二节 “风标诗句皆奇绝”：女性“风韵”之美.....	(97)
一、“淡着纷华轻带韵”：韵致之美	(98)
二、“多材多趣兼多艺”：才艺之美.....	(103)
第三节 “耳听阳春看白雪”：歌童之美的醉赏	(109)
一、“嫩叶渐看成绿雾”：明代歌童身份的衍变.....	(110)
二、“风流竟似女娉婷”：容色之美.....	(112)
三、“清词一阙动人愁”：技艺之美.....	(113)
第四章 晚明艳情词主题之二：闺怨之拟写.....	(115)
第一节 “人去金闺影独守”：深闺的孤寂	(116)
一、“欢会无多易离别”：离别之痛.....	(117)
二、“孤枕残鸡梦里身”：等待之伤.....	(120)
三、“芳心脉脉暗相猜”：猜疑之想.....	(131)
第二节 “多情翻作春闺怨”：闺怨词中的男性苦闷	(134)
一、“自窥菱镜爱新妆”：闺妇之美与怀才不遇.....	(135)
二、“睡乡冷逼情根热”：等待之伤与羁旅愁思.....	(137)
三、“红颜只为浮名误”：空闺之怨与失意之悲.....	(140)
第五章 晚明艳情词主题之三：艳遇与相思.....	(143)
第一节 “瞥见春愁不可消”：郊外之邂逅	(144)
一、“多情枉把无情惜”：寻春偶见.....	(145)
二、“春思暗随春色乱”：寻春之遇.....	(148)
三、“为谁惹下情如许”：寻春之思.....	(151)
第二节 “有情长是泪沾巾”：歌馆之遇	(153)
一、“娇歌一曲意难忘”：歌宴之会.....	(158)

二、“多情无奈别离何”: 分离之痛	(160)
三、“半生离别一生心”: 相思之苦	(162)
第三节 “最美幽情分外奇”: 西厢之会	(171)
一、“花枝暗递东风信”: 幽会类	(172)
二、“波翻翠被浴鸳鸯”: 欢情类	(174)
第四节 “伤心芳草坟头路”: 伤悼与追念	(176)
一、“伤心芳草坟头路”: 歌妓之伤悼	(179)
二、“鸳鸯塚上凄凉雨”: 家姬之忆念	(182)
第六章 情痴与色隐: 晚明艳情词的文化意蕴	(190)
第一节 “人生适志乃为工”: 晚明词人的“适志”理念	(190)
一、“鸾凤鶡鶠多是鸟”: 多元而等质的人生价值观	(191)
二、“世谛了无挂碍”: 出处随意的人生态度	(194)
三、“金风作意催行乐”: “及时行乐”的人生观念	(198)
第二节 “堪嗟世道羊肠曲”: 晚明词人的政治境遇	(204)
一、“伊吕勋名曾梦想”: 晚明词人的淑世情怀	(204)
二、“中朝方用斯高辈”: 晚明政局之混乱	(206)
三、“岁晚不赓牛角咏”: 对仕途的疏离	(207)
第三节 “不将身向愁中老”: 声色的托寄与沉迷	(210)
一、“对吟且自开怀抱”: 托寄型	(210)
二、“多情自是风流种”: 情痴型	(213)
三、“色空空色皆虚话”: 色隐型	(217)
结语	(223)
参考文献	(227)
后记	(233)

绪 论

16至17世纪初的世界，是一个人类思想发生巨变并对后世产生决定性影响的时代。西方的文艺复兴与东方明王朝的晚明新思潮，作为当时最大的两股思想潮流，虽然产生根源及思想性质略有差别，但对文学产生革命性的影响则是一致的。戏曲、小说方面，西方产生了莎士比亚、拉伯雷等杰出的作家，而晚明新思潮则孕育了《牡丹亭》、《金瓶梅》等旷世奇作。其实晚明新思潮所带来的文学新变，不仅表现在戏曲、小说等方面，词体也发生了巨变，晚明词学观念及词的题材取向都与明前期迥然不同。其中艳情词的逐渐兴起并达到极盛，是晚明词坛的一个突出现象。

应该说，晚明艳情词的兴盛，对于朱元璋精心建构起来的明王朝来说，是一个“意外”。

朱元璋虽然并没有受过正式的“学院式”教育，但他对儒学的服膺却是他之前历朝历代帝王所不及的。孔子曰：“周监于二代，郁郁乎文哉！吾从周。”（《论语·八佾》）以西周为礼乐文化制度的最佳样态。而“从周”，也成为朱元璋建构朱明王朝文化体制孜孜不倦的追求。他不仅于洪武初年即大开礼局，忙于制礼作乐，而且按照西周的等级制度严上下、尊卑之别，对官民的服饰、住房、车马等样式、颜色都作了具体规定，企图重建儒家理想中尊卑分明、秩序井然的局面。

不仅如此，在文体方面，朱元璋也明确表现出厌弃绮丽华美文风，提倡西周那种质实古朴文字的趋向。洪武年间不少诰敕都以《大诰》来命名，就是这一趋向的典型体现。除了制定律法、振兴礼教之外，朱元璋还积极推行理学，通过学校的浸润，科举的拉动把程朱理学渗入到士人内心。因此，在律法、礼教、理学三驾马车的导引规范下，元末士人的疏狂放浪之风逐渐消歇，代之而起的是一个上下、尊卑明确，男女、内外清晰的“理想”社会形态：“士以学

问相高，民以礼义相尚，男务耕稼，妇勤女红，无浮末之习。”^① 不少人感叹：“三代之美复见于今日矣！”^②

这种严肃正大的社会风气当然是社会的最佳样态。然而，各种观念一旦定型，在流传过程中必然会逐渐“变异”，特别是在某些思想学说被权威化、不容置疑、不容讨论的情况下更是如此。明洪武、永乐以后，社会思想、文化观念逐渐定型，并在内、外等各种合力的作用下，慢慢失去了活力，从而走向僵化，对思想、文化的负面影响逐渐突显。

其中程朱理学作为明前期文化的主流，对士人思想、行为带来的负面影响最大。提起程朱理学，我们脑海中可能会立即浮现“存天理、灭人欲”这一口号，并认为程朱理学是一种禁绝人性的学说。其实，“存天理、灭人欲”并非朱子原话，朱子所说的最接近这个意思的是“明天理，灭人欲”，他说：“圣贤千言万语，只是教人明天理，灭人欲。”^③ 不过二语本身并无根本差别，关键在于哪些属于该灭的“人欲”？

对此问题，朱子与其弟子之间有过一次讨论：“问：‘饮食之间，孰为天理，孰为人欲？’曰：‘饮食者，天理也；要求美味，人欲也。’”^④ 显然饮食等人的基本需求属于“天理”，而过度追求“美味”属于“人欲”。他反对的是“过”，孔子主张“过犹不及”（《论语·先进》），因而，程朱理学本身的主张依然是符合先秦儒学“中庸”精神的。

然而在明前期的社会风气推动下，“人欲”的范围被无限扩大，从而对人的许多正常需求形成了压制，“禁欲”色彩逐渐浓厚。景泰间这种弊端就非常突出了，人们对于李祯“乡贤祠”事件的看法就体现了这种极端化取向。李祯（1376—1452年），字昌祺，江西庐陵人。永乐二年（1404年）进士，官至河南布政使。李祯一生为人耿介廉洁，居官也颇多惠政，然竟因作小说《剪灯余话》而被认为品行有亏，死后不得入“乡贤祠”从祀。其理由就是语涉“浮艳”。现在看来，真有些令人匪夷所思。这种极端思想对文学的发展带来极大的不良影响，文徵明曰：“夫自朱氏之学行世，学者动以根本之论，劫持士习。

^① （明）谢庭桂纂，苏乾续纂：《（嘉靖）隆庆志》卷七，《天一阁藏明代方志选刊》第八册，上海古籍书店1961年影印版，第13页。

^② （明）魏津纂修：《（弘治）偃师县志》卷一，《天一阁藏明代方志选刊》第五十二册，上海古籍书店1962年影印版，第2—3页。

^③ （宋）黎靖德编，王星贤点校：《朱子语类》卷十二，中华书局1986年版，第207页。

^④ （宋）黎靖德编，王星贤点校：《朱子语类》卷十三，中华书局1986年版，第224页。

谓六经之外，非复有益，一涉词章，便为道病。言之者自以为是，而听之者不敢以为非。虽当时名世之士，亦自疑其所学非出于正，而有‘悔却从前业小诗’之语。沿讹踵敝，至于今渐不可革。呜呼！其亦甚矣！”^①诗文尚且如此，以“艳科”著之称之“小词”的衰落也就势所必然了。

明前期词也一改元末明初的风云之气，沦落为颂圣、应酬的工具。词人所作非官场迎来送往的奉承之辞，即亲友贺子祝婚的酬应之作。甚至还有以词来谈仁义、论道德的“语录体词”。张仲谋论明前期词曰：“这一时期构成了明词史上的一段低谷，甚至也可以说是千年词史上最为平庸乏味的一个时期。”^②“词学一道，几于榛莽。”^③“平庸乏味”、“榛莽”云云，极为确切地揭示出了明前期词的衰落之相。

明前期词之所以“平庸乏味”，题材的限定固然是一个重要原因，但并非决定性的原因。因为即便是干谒、祝寿之类的交际应酬之题材，依然可以产生佳作。如柳永《望海潮》（东南形胜）一词，原为干谒而作；辛弃疾《水龙吟·甲辰岁寿韩南涧尚书》，本为祝寿之辞。然二词同样成为千古传诵的名篇。这其中的关键就在于创作主体精神、情感的投入程度。因此，明前期词人主体精神的被禁锢，真情实感之被遮蔽，成为这一时期词“平庸乏味”的根本原因。明中叶兴起的阳明心学，则以迅雷之势，打破了这一僵化的局面。

王阳明针对明前期以来的思想之弊端，提出了“致良知”学说；对“理学”的相关概念进行了重新厘定，从而引发了一场影响深远的晚明新思潮。

王阳明首先对“圣人”进行了重新界定。他指出，“圣人”之所以为圣，并不在于朱子所认为的博学多能，只是在于其心纯乎天理而已。而这种纯乎天理之心本来是人人本有的，这就是“良知”。只要致得良知，就是圣人。譬如金子，大小分量虽不同，但同为纯金则是一样的。这就使“圣人”走下“神坛”，走向凡间，从而拉近了圣人与凡人之间的距离。

其次，王阳明强调人人本心自有之“良知”，才是判断一切是非的标准。他说：“夫学贵得之心。求之于心而非也，虽其言之出于孔子，不敢以为是也，而况其未及孔子者乎！求之于心而是也，虽其言之出于庸常，不敢以为非也，

^① （明）文徵明：《莆田集》卷十七，《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集部》第1273册，台湾商务印书馆1983年版，第121页。

^② 张仲谋：《明词史》，人民文学出版社2002年版，第85页。

^③ 张仲谋：《明词史》，人民文学出版社2002年版，第83页。

而况其出于孔子乎!”^① 王阳明此处所言“心”，当然不是生物学意义上的“血肉之心”，而是具有本体意义的“良知”之心。阳明心学以“心”为判断一切的标准，而不是以孔子、朱子之言论为判断标准，表现出极大地破除权威，突显人之本体性的理论勇气。

第三，王阳明提出，人所有的行为，都是为了“自快其心”。他说：

君子之学，求尽吾心焉尔。故其事亲也，求尽吾心之孝，而非以为孝也；事君也，求尽吾心之忠，而非以为忠也。是故夙兴夜寐，非以为勤也；刺繁理剧，非以为能也；嫉邪祛蠹，非以为刚也；规切谏诤，非以为直也；临难死义，非以为节也。吾心有不尽焉，是谓自欺其心；心尽而后，吾之心始自以为快也。惟夫求以自快吾心，故凡富贵贫贱、忧戚患难之来，莫非吾所以致知求快之地。苟富贵贫贱、忧戚患难而莫非吾致知求快之地，则亦宁有所谓富贵贫贱、忧戚患难者足以动其中哉？世之人徒知君子之于富贵贫贱、忧戚患难无入而不自得也，而皆以为独能人之所不可及，不知君子之求以自快其心而已矣。^②

王阳明认为，人生的目的不在于功名利禄的获得，而是为了“自快其心”，使自身的仁义道德之心获得满足。这就使人生的价值从外求转向内寻，从而对人的生命意义进行了重新定义。

阳明心学这种打破外在权威，发掘个人主体性的思想与文艺复兴消解“神”的威严，肯定人完全具有认知世界之能力这一点上有异曲同工之妙。不过，文艺复兴肯定的是人的自然属性，而王阳明强调的则是人的道德本性，二者依然是有差异的。但这两种新思潮中所蕴含的人文主义精神则是较为一致的。何况，阳明心学在传播过程中，对人之“道德本性”的强调逐渐向“自然本性”倾斜，“情”，逐渐成为人之为人的本质属性。这种新思想在晚明经济、政治、社会风气等合力的共同作用下，酝酿出一种新型文化——晚明文化。

对于晚明文化的内涵，可能不同学者有不同见解。然而，有一点是肯定的，那就是晚明文化有着较为明晰的人文主义精神。

^① (明)王守仁著,吴光,钱明等编校:《王阳明全集》卷二,上海古籍出版社1992年版,第76页。

^② (明)王守仁著,吴光,钱明等编校:《王阳明全集》卷二十四,上海古籍出版社1992年版,第924—925页。

在晚明士人看来，顺适个人志意，“及时行乐”乃是人生要务，其他如利禄功名、富贵荣华都是身外之浮云。因而明前期被摈弃的“声色之乐”，作为人生“乐”之一种，渐趋兴盛。歌妓，在长期沉寂之后，又重新浮出水面，并以其清慧绝俗的文士气质侧身士林，成为士人的“红粉知己”与“韵友”，在晚明士人的生活中逐渐占据重要地位。而本为酒筵歌席间“宾宴遣兴”的词，又重新找到了合适的温床。书写男女之情的艳情词，数量剧增，成为晚明词坛的一种突出现象。

然而，若仅仅把晚明艳情词人视作“声色之徒”，就大错特错了。晚明士人的思想观念比我们想象的要复杂得多，单单用“开放”、“放纵”并不能表达其真实内涵。其中一个值得注意的地方，在于他们能超越传统观念上的偏执之障，以通达的态度来看待人生。在他们看来，道德之高境并非为“一箪食，一瓢饮，在陋巷，人不堪其忧”（《论语·雍也》）者所独有，拥有良田万顷、歌女成群者也可达到，关键不在于外在，而在于自身的心灵境界。相应的，道德纯正者不一定有力挽狂澜之俊才，而有情于蒨桃之寇准、娶妓女的韩世忠，也不愧为国家之中流砥柱，声色与功业很多时候并不矛盾。因为他们认为有“至情”，方有“至性”，钟于男女之情，始能钟于忠信节义等伦理之情。

事实上，他们也并未放弃儒家经世之念。李泽厚先生指出：“在他们的自觉意识和理论主张中，儒家的许多基本精神、观念和思想情感并未从根本上动摇。”^① 罗宗强先生也强调：“在思想多元化之明代后期的社会环境中，他们仍然秉承着士传统之此一核心理念。在这些地方，我人可以感受到传统之巨大力量。”^② 但可悲的是，晚明的政局，不是权臣把政，就是宦官专权，政局反复无常，一切都没有一定的标准。他们感叹：“人品原来无定价，世情真个如棋局。”（郭廷序《满江红》（尘世浮名））而仕进之路更是令人望而生畏，他们感慨：“堪嗟世道羊肠曲。”（曹堪《后庭花·步韵四首》其三）然而国事孔棘、百姓倒悬的时势，他们也不能无动于衷，“为看时事恨难消”（曹堪《一剪梅·村居感怀》）之感也经常在依红偎翠之际于胸中激荡。然而，他们又能做什么呢？

当明白了这些曲折之后，我们才能理解，为何明亡之后，晚明士人依然对秦淮、白门念念不忘。因为作为历史的“在场”却“缺席”者，这些女子，这

^① 李泽厚：《华夏美学》，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2001年版，第318页。

^② 罗宗强：《明代后期士人心态研究》，南开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第529页。

种生活对于晚明士人其实有着非同寻常的意义。正如洪涛所指出的：“晚明主情思潮对‘情’的张扬，从文学而言，是对文学的救赎；从思想而言，是对情感的救赎；从社会而言，是对个体的救赎。”^① 相应地，晚明艳情词作为晚明士人情感的重要载体，也是晚明士人对自身的救赎。

同时，晚明艳情词也可以说是晚明词对有明一代词的救赎。因为晚明艳情词真实而细腻地书写了晚明词人“爱重多嗔，情深易怨”（陆钰《一丛花·别来五日便相逢》）、“情死情生，拚为情颠倒”（沈谦《蝶恋花·睡起》）的情感郁结，为明词带来了失落已久的“情”。

总之，晚明艳情词对于晚明士人心态、对于明词史都有着重要意义，值得深入研究。为了便于开展研究，下面我们有必要对相关概念术语进行界定。

一、“晚明”的时间界限

“晚明”这一术语的提出，最早是在二十世纪二三十年代，^② 它不仅仅是一个时间概念，更重要的是其文化史之意义。正如论者所指出的，它“不仅是明朝的衰落和消亡，还意味着整个中国文化传统走向强弩之末，进而孕育着走向近代、涅槃重生的‘近’与‘新’的精神。”^③ 也就是说，“晚明”，它的实质在于指称明中叶以后出现的新文化精神。然而思想、文化是抽象的，并没有一个泾渭分明的明显界碑，因而不同学者对“晚明”的时间界定也不同。

目前学界对“晚明”的起止点大致有四种分法。第一，从万历元年（1573年）至崇祯十七年（1644年）。这是最早使用此术语的学人的看法，以二十世纪周作人、俞平伯、沈启无、梁实秋等为代表，现代学者樊树志依然坚持这种观点；^④ 第二，嘉靖年间至明末，以吴晗为代表；^⑤ 第三，景泰元年（1450年）至崇祯十七年（1644年），重点在嘉靖至明末，以万明为代表；^⑥ 第四，

^① 洪涛：《以情为本：理欲纠缠中的离合与困境——晚明文学主情思潮的情感逻辑与思想症状》，《南京大学学报》（哲学·人文科学·社会科学），2009年第4期，第103页。

^② 赵强，王确：《何谓“晚明”？——对“晚明”概念及其相关问题的反思》，《求是学刊》，2013年第6期，第160页。

^③ 赵强，王确：《何谓“晚明”？——对“晚明”概念及其相关问题的反思》，《求是学刊》，2013年第6期，第159页。

^④ 详见樊树志：《晚明史（1573—1644年）》，复旦大学出版社2003年版，第4页。

^⑤ 详参吴晗：《吴晗史学论著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第508—516页。

^⑥ 详参万明主编：《晚明社会变迁：问题与研究》，商务印书馆2005年版，第2页。

正统与正德年间（1436—1521 年）至崇祯十七年（1644 年），以巫仁恕为代表。^① 这四种分法都是根据自己对明代社会变迁的理解来确定晚明的时间界点。

结合我们具体的研究对象——明词这一实际，我们认为应该以正德年间为晚明的起点。因为从正德开始，艳情词的数量开始逐渐增多，体现出明词题材变化的新动向。这与这一时期社会风气、士人观念变动有很大关系。首先，正德皇帝率先打破明前期以来的社会成规，游弋无度，所到之处，不仅搜罗妓女、寡妇以充后宫，而且强夺士人妻妾，开明帝王“声色之好”之先声。所谓“城中好高髻，四方高一尺”（《城中谣》），帝王的所作所为，会导致社会风气的变化；第二，阳明心学也正是从正德年间开始兴起，思想界出现了新的动向；第三，明人描述明代社会风气变迁，也多以正德为界。如袁袞曰：“弘治以前，纯朴未雕，禁防犹在。自逆瑾黩货，继以宁彬，奸赃百万，籍没无算。暨乎今日，人有邓通之铜山，家有郭况之金穴。无和戎之策，而备魏绛之女乐；蔑造唐之勋，而侈令公之声伎。”^② 指出正德间声色初开的事实，晚明艳情词以此为起点，比较合理。

至于终点，则以永历十五年（1661 年）明朝彻底灭亡为止。我们之所以不以崇祯十五年（1644 年）为止，主要是考虑到文化、文学的延续性。因为改朝换代可能只是一夜之间的事，而人们心理、心态的转变则需要更长的时间来完成。崇祯殉国后，南明依然在延续，晚明文化、文学也依然在延续。启祯年间，即十七世纪初出生的这一批词人（主要指遗民），他们的人生，虽然跨越明末清初两个时期，但其基本精神依然属于晚明，至永历十五年（1661 年），已达 60 年，他们的创作也告一段落，而适应新形势的清代文学也在此时前后正式出场。以此为晚明的终结点，应该比较符合文学实际。

总体而言，本文所说的“晚明”，主要指十六世纪初至十七世纪中叶这一时段，前后时长约 150 年左右。

二、“晚明文化”的内涵

前已论及，“晚明”这一术语，本来就具有浓厚的文化史意味，因而“晚明文化”主要是指明中叶以后在阳明心学、商品经济、社会风气等众多因素合

^① 详参巫仁恕：《品味奢华：晚明的消费社会与士大夫》，中华书局 2008 年版，第 24 页。

^② （明）袁袞撰：《世纬》卷下，中华书局 1985 年版，第 24 页。

力作用下产生的一种新型思想观念。它是相对于明前期专制文化形态而言的，其特质在于摆脱程朱理学束缚之后的新型人文主义精神。

对于晚明新人文主义精神的内涵，学界对其表述各有侧重。或称之为“肯定个人的‘情欲’与追求人格独立”的精神；^①或称之为“独立自由精神”，^②不过所指并无本质差异。我们认为，陈宝良先生《明代社会转型与文化变迁》一书对“晚明文化”内涵的表述比较全面，他指出：

经过肯定人的“私欲”与追求个性自由这两个层次的发展，晚明思想解放的势头已经深入到文化领域的各个层面，形成了一股冲击传统文化的人文主义思潮。这股思潮具体表现在下面诸多方面：对人格独立的孜孜追求，争取思想的自由；憧憬于人伦世俗的生活情趣，不屑于入祀孔庙吃“冷猪肉”，甚至憎恶那种灭没个人真性情而安于欺世盗名的假道学；对“圣贤”人格的漠视，进而对“豪杰”人格的推崇；“情”对“礼”的冲决，导致妇女解放思想的崛起。如此等等，无不都是前所未有的旷古巨变。^③

陈先生所指出的这些方面，正是晚明文化的核心所在，也是晚明士人的时代精神所在。简而言之，晚明这种新型文化精神的核心在于从个人立场出发，对人生的价值进行重新思考、重新定位。他们主张人生以“适志”为目的，以“求乐”为终极追求及价值所在。正是这一点，给晚明文学带来了新的活力。本文的探讨也主要侧重这些方面。

三、“艳情词”的概念及内涵

伴随着隋唐燕乐兴起的曲子词，与之前诞生于乡间的民歌不同，它一开始就带着浓厚的香艳味。虽说敦煌曲子词中，“其言闺情与花柳者，尚不及半”，^④但刘扬忠敏锐地指出：“恰恰是这个集子证明了早期民间词中就是以‘言闺情与花柳’为主要内容的。”^⑤而晚唐五代面世的《花间集》，则正式奠定了词体的艳科传统。刘锋焘曰：“唐五代词可以说有三个基本特征：一是男

^① 陈宝良：《晚明文化新论》，《江汉论坛》，1990年第6期，第69页。

^② 张辅麟：《晚明文化思潮述略》，《社会科学辑刊》，1997年第5期，第102页。

^③ 陈宝良：《明代社会转型与文化变迁》，重庆大学出版社2014年版，第17—18页。

^④ 王重民：《〈敦煌曲子词集〉叙录》，《敦煌遗书论文集》，中华书局1984年版，第57页。

^⑤ 刘扬忠师：《唐宋词流派史》，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7年版，第127页。

女情爱的内容，二是香艳柔婉的风格，三是小令的体制。”^① 前二者共同构成了词的艳体属性，并对后世词学观产生了深远影响。宋词中虽然有苏、辛等“大声鞶鞳”之作，但并不能从根本上改变人们对词体的“刻板印象”。注重风雅的明人更是明确将词体等同于艳词，嘉靖间人梁桥曰：“诗余，即香奁、玉台之遗体。言闺阁之情，乃艳词也。”^②

唐宋时代虽然是艳情词的繁盛时代，但唐宋词人并没有直接以“艳情”为词题的，最早明确以“艳情”为词题的，正是晚明词人。第一个以“艳情”为词题的是正嘉间大词人杨慎，其《个侬》一词词题直接标为“艳情”。其后不少词人也多以“艳情”为词题，如卓发之《如梦令·艳情》、彭孙贻《丑奴儿令·艳情》、《巫山一段云·艳情》、《月当厅·灯期阻雨，艳情》、王翊《六丑·和杨用修艳情》、陈子龙《如梦令·艳情》、《醉花阴·艳情》、查容《御街行·艳情》、金是瀛《虞美人·艳情》、毛莹《浣溪沙·艳情》。

这些词题虽然同标为“艳情”，但所写主题不尽相同。大体说来，有三个主要类别：杨慎、查容二词主要写歌妓之美及对其的爱恋之情；毛莹之词主要写女性“故拈闲语恼檀郎”的娇艳风情；其他人之词则皆为传统闺怨词。除此之外，晚明词人还有将艳情词词题标为“丽情”、“风情”、“拟艳”、“无题”的例子，其意基本与“艳情”等同。要之，不出这三类题材。但我们所说的“艳情词”，作为词的一个题材类别，其内涵则要更加宽泛。

作为学术研究的术语，“艳情词”在学界已有不少界定。最早对艳情词这一题材类别进行界定的是胡云翼。胡氏将“艳情词”定义为：“描写两性爱的情绪和动作的。”^③ 不过他的“艳情词”概念过于狭窄，闺情词、愁别词、悼亡词、叹逝词都不包括在内。^④ 蒋晓城将“广义的艳情词”定义为“描写各种形态的男女之情以及描写女性美色并与男女之情相关的词作”，^⑤ 表述虽然周全但略显复杂。倒是叶嘉莹先生的界定简单明晰。她将“艳情词”分为狭义、广义两种。狭义的“艳情词”，“专指一些写得淫亵而秾艳的作品”；广义的“艳情词”，则是指“一切凡叙写美女与爱情者”，^⑥ 她所说的“艳情词”，是在

^① 刘锋森师：《宋词与文学传统》，《山西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6年第2期，第29页。

^② （明）梁桥：《冰川诗式》，吴文治主编：《明诗话全编》，江苏古籍出版社1997年版，第5242页。

^③ 胡云翼：《宋词研究》，巴蜀书社1989年版，第63页。

^④ 详参胡云翼：《宋词研究》，巴蜀书社1989年版，第63—64页。

^⑤ 蒋晓城：《流变与审美视域中的唐宋艳情词研究》，江西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5页。

^⑥ 叶嘉莹：《朱彝尊之爱情词的美学特质》，《四川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94年第1期，第65页。